

季旭昇著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纂圖互註毛詩卷第一

周南關雎詁訓傳第一

陸德明音義曰周南周者代名也

扶風美陽縣南者言周之德化自岐陽而先被南方故序云南

音古又音過注且音子餘反旁或作鳥故訓舊本多求故今或作詒

年吳公子札來聘請觀於周樂使工為之歌周南

毛詩國風家故題姓以此書之名毛者傳詩人姓既有齊魯韓三

之詩從關雎至關雎

鄭氏箋鄭氏箋本亦作幾同薦年反字林云箋表也謝玄案鄭

增訂版

詩經古義新證

增訂版

宗同受

季旭昇著

文史哲學集成

詩經古義新證

增訂版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詩經古義新證 / 季旭昇著. -- 增訂版. -- 臺北
 市：文史哲，民84
 面：公分. -- (文史哲學集成；310)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547-929-7(平裝)

093.1

㉓ 文史哲學集成

詩經古義新證

著者：季旭昇

出版者：文史哲出版社

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五三三七號

發行人：彭正雄

發行所：文史哲出版社

印刷者：文史哲出版社

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十二巷四號

郵撥〇五一二八八一二彭正雄帳戶

電話：三五一一〇二八

實價新台幣四〇〇元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初版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增訂版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ISBN 957-547-929-7

《詩經古義新證》自序

《詩經》是我國最早的文學總集，關關雎鳩、依依楊柳，三千年來，不知傾倒了多少善感而細膩的心靈。《文心雕龍·宗經》篇說：「《詩》之言志，詁訓同書，摛風裁興，藻辭譎喻，溫柔在誦，故最附深衷矣！」說的真是一點也不錯。

但是，這麼一部人人喜愛的好書，卻是異說最多、最難通讀的一部先秦典籍。皮錫瑞《經學通論》「論《詩》比他經尤難明，其難明者有八」條說：

《詩》爲人人童而習之之經，而《詩》比他經尤難明，其所以難明者：《詩》本諷喻，非同質言，前人既不質言，後人何從推測？就《詩》而論，有作詩之意、有賦詩之意，……此《詩》之難明者，一也。漢初傳經，皆止一家，……惟《詩》三家，同爲今文，所出各異，當時必應分立，後人不可併爲一談。而專家久亡，大義茫昧。此《詩》之難明者，二也。三家亡而毛《傳》孤行，義亦簡略，……後儒作疏，必

欲求詳，毛所不言，多以意測，……。軌途既別，溝合無由。此《詩》之難明者，三也。鄭君作《箋》，雜揉今古，難盡剖析源流。此詩之難明者，四也。他經之疏，專主一家，惟《詩》毛、鄭並行，……既分門戶，未易折衷。此《詩》之難明者，五也。歐陽修《詩本義》始不專主毛鄭，宋人競立新說，至朱子集其成，元明一概尊從，近人一概抹殺。……漢宋強爭，今古莫辨。此《詩》之難明者，六也。宋人疑經，至王柏而猖狂已極，妄刪國風，進退孔子。國初崇尚古學，陳啓源等仍主毛《詩》，……然毛所不言者，不能不補以《箋》、《疏》，或且強韓同毛。乾嘉崇尚今文，……然止能搜求斷簡，未能解釋全經。毛既簡略不詳，三家尤叢殘難拾，……此《詩》之難明者，七也。三家《序》亡，獨存毛《序》，然《序》亦不盡出毛公，……近人申毛者以《序》、《傳》爲一人所作，然《序》實有不可盡信者，與馬、鄭古文《書序》同。究竟源自西河，抑或出於東海？此《詩》之難明者，八也。

像皮錫瑞這種幼而習經、畢生鑽研的學者，都會認爲《詩經》比他經尤難明，《詩經》之難明，可以想見。除了皮氏所舉的八點之外，《詩經》之難明，其實還有以下數種：

一是古學難明。《詩經》一書，包羅萬有，上自天文，下至地理，邇之事父，遠之事君，還

有草木鳥獸、花果蟲魚。大到治國典章、五禮六官；小到車馬服飾、飲食男女，都和詩義的了解關係密切，其中只要稍有隔闕，可能就對詩義產生非常嚴重的誤解。如《周南·關雎》，有人以爲是詠閭巷男女由自由戀愛終而結婚的詩篇，殊不知周代「昏禮不用樂」，明見於《禮記·郊特牲》；而閭巷男女，不要說沒有資格擁有鐘鼓，恐怕連用音樂的權利都沒有，「禮不下庶人」，明見於《禮記·曲禮》。如果不明瞭這些背景知識，那麼《詩經》簡直無從讀起，而要具備這些知識，又不是三、五年所能獲得的。

一是文字難明。《詩經》是周代初年到春秋時期的作品，一方面起源相當早，因此詩中所用的字往往可能保留了早期的本義，而後代已經完全不用這個本義，甚至於完全不知道有這個本義，如《小雅·棠棣》的「棠棣之華，鄂不韡韡」，鄭《箋》釋「不」爲「鄂足」，這個解釋不見於先秦其他任何典籍，但現在的古文字學者從甲骨文「不」字來看，大都同意鄭玄的講法是可信的（于省吾先生《澤螺居詩經新證·卷中》第一〇九頁不同意鄭說，但于說似乎不見得比鄭說好）。又如「以」字的本義是象人手提挈形，因此「以」字有「提攜」、「帶領」的意思，《豳風·九罭》「毋以我公歸兮」便是說「不要帶著我們敬愛的周公回去吧」。徐中舒先生不知道這一層意義，把「無以我公歸兮」，看成跟「公歸無所」、「公歸不復」同義，於是說這一首詩是寫魯昭公失國，圖謀歸國復位的史事，錯得非常離譜（參

本書《詩經》「以」字古義新證》。另一方面是《詩經》向下延伸的時間也相當長，除了《詩經》中有春秋時代的作品，其用字當與西周初已有不同外，在《詩經》流傳的過程中，因為口耳相傳、載於竹帛的同音筆誤有之；因為漢人看不懂先秦的古文，因而導致誤會者有之。例如《召南·甘棠》篇「勿剪勿拜」字，鄭《箋》說：「拜之言拔也。」「拜」為什麼會有拔的意思？過去的學者都很疑惑，直到吳大澂、郭沫若、龍宇純先生才把這中間的道理弄清楚了。原來「拜」字原本應作「揅」，从手，从𦰩，象以手拔草根之義。到秦漢隸定時，「揅」的字形隸化成「拜」，因此「拜」、「揅」本是同一個字。但是因為在銅器中「拜頤首」的「拜」都假借這個拔草的「揅」字，久假不歸之後，人們只好造另一個形聲字「拔」來記錄拔草根的意義。漢代寫定《詩經》的時候很自然地就把《甘棠》詩中「揅」字寫成「拜」了。再到後來，一般人只知道「拜」有行禮的意思，而不知道它的本義是「拔」，所以會把「勿剪勿拜」的「拜」字解成「如人身之拜，小低屈也」。（參本書《召南·甘棠》「勿剪勿拜」古義新證）。又如《秦風·小戎》「蒙伐」的「蒙」字，本應是从「𠂔」从虎，後來不知道什麼時候訛變為从「𠂔」从豕，以致後人對「蒙伐」的意思就不能瞭解了（參本書《秦風·小戎》「蒙伐有苑」古義新證）。《詩經》跨越的時代這麼長，牽涉到的文字有甲骨文、金文、戰國文字、小篆、隸書等，要熟悉這些文字到能用來訓詁《詩經》，真可說

是談何容易！

一是文學技巧難明。《詩經》既是文學作品，有許多地方會含有文學的誇飾求美的特質，並不完全和字面的意義相同。如《鄘風·干旄》云：「子子干旄，在浚之郊，素絲紕之，良馬四之，彼姝者子，何以畀之？」子子干旄，在浚之都，素絲組之，良馬五之，彼姝者子，何以予之？子子干旌，在浚之城，素絲祝之，良馬六之，彼姝者子，何以告之？」詩中的四之、五之、六之，毛《傳》都落實來談，以爲「願以素絲紕組之法御四馬也」、「驂馬五轡」、「四馬六轡」，同一姝子，忽而在郊、忽而在都、忽而在城；同一良馬，忽而四之、忽而五之、忽而六之，竟不知「彼姝者子」到底在做什麼？其實本詩中的首章是實寫，二、三章只是爲了歌唱時的反復奏沓而換韻罷了，五之、六之未必實有，只是爲了趁韻而已，絕不能執字以害義。本詩的五之、六之雖然只是湊韻，但五、六的這個詞還是當時語言中實際具有的，《詩經》中有些篇章的湊韻詞甚至於並不是當時語言中所實際具有的，而是如龍宇純先生在〈試說詩經的雙聲轉韻〉一文中所說的，詩人只是爲了換韻，因而在與前一章同一韻腳的位置換上了一個雙聲字，而這個雙聲詞彙未必是語言中現有的（文見《幼獅月刊》第四十卷第六期）。如果不明白這些文學技巧，那麼有些詩篇的確是非常難讀通。

一是興義難明。六義之中，最難懂的就是興，自鄭樵以後，部份學者以爲興不過是趁韻，沒

有任何實質意義，「不可以事類推，不可以理義求」，但是，興真是那麼簡單嗎？恐怕也未必。周南黃河邊的鳥類多得很，詩人爲什麼偏偏選上睢鳩鳥呢？如果睢鳩鳥和君子淑女完全沒有關係，也很難令人相信。如果照疑古學派的趁韻說，只是爲了湊韻起個頭，那《詩經》的韻味淺到簡直要跟童謠一樣，《詩經》還有什麼價值？所以近人也漸漸不完全接受那種講法了。裴普賢先生在《詩經研讀指導·詩經興義的歷史發展》一文中，對《詩經》的興作了全面的分析，得出興的四種產生方式：(一)、「山有扶蘇」、「山有樞」等「拈物式」的原始性表現法。(二)、「殷其雷」、「隰有萇楚」等「觸景式」的表現法。(三)、「揚之水」、「有杕之杜」等「套句式」的表現法。(四)、「呦呦鹿鳴」、「綠竹猗猗」等「託物式」的表現法。(一)、(二)兩種都屬於基本的聯想作用，而(三)、(四)兩種則都屬於後起的戴帽作用。聯想作用有義可尋，那是無可懷疑的了，而裴先生所說的「套句式」、「戴帽句」的興，是否真的就沒有意義上的作用呢？要解答這個問題，首先要確定《詩經》中是否有「套句式」、「戴帽句」這種興？以裴先生所舉的三篇〈揚之水〉來說，白川靜《詩經研究》以爲「這些詩篇也許顯示水占的民俗，從山柴在水的漂流占測吉凶和成敗。水占是依據水裡漂物是否受到岩石的阻礙來預占的，日本也有這種風俗。」（見中譯本第二十四頁）白川氏的說法，學者也許看法不盡相同，但他至少提出了一種可能的思考方向，從民俗學的角度解《詩經》，也許可以更接近商周先民

的生活背景。《詩經》中的「魚」、「握椒」近人以爲都有象徵的含義，「揚之水」又何嘗沒有可能？如果不這麼解釋，只把「揚之水」看成單純的「套句式」的成語性表現法，那麼我們不禁要想，人人都套現成的句子，然則第一句被套的原句是怎麼來的呢？如果第一句的母句完全沒有任何意義，只是湊韻的句子，它會被大家當作典範來抄襲嗎？由此看來，我們所以爲沒有意義的興很可能是古代的意義已湮滅不彰，難以探索而已，而不是真的就是湊韻。興義不明，嚴重地影響了我們對《詩經》的解讀。

《詩經》所以難明，除以上十二項外，當然還可能有其他種種原因，綜觀歷代《詩經》學者的努力，也就是在想辦法解決這些難題。而一代有一代的風氣，一代有一代的進步，也使得《詩經》的研究「日就月將」，不斷有新的成績出來。

先秦《詩經》的原貌究竟是怎麼樣，言人人殊，目前還不易論定。五四以來，《詩序》彷彿已經全部被揚棄了，但仔細分析，學者談《詩》，許多地方仍不可能完全不要《詩序》，因爲《詩序》畢竟是目前我們所能見到最早有關《詩經》的背景資料，也許它內容駁雜、也許它疑信參半，但那些部分當真？那些部分可疑？恐怕都可以再討論。

漢承秦火，學術上主要的努力是恢復舊典，加以訓詁，只要是先秦舊籍，都盡力蒐集；只要是先秦舊說，都全部予以繼承，因此所謂的師法、家法就因此產生了。今文家的《詩經》因

爲是口耳相傳，所以傳人不同，內容也互異；《毛詩》著於竹帛，寫以古文，當然和三家《詩》的本子會有不同（三家《詩》只是方便成說，其實漢初傳《詩經》的絕不止三家，《阜陽詩經》的出土，已經可以證明這一點了）。爲什麼同樣傳自先秦的《詩經》會有這麼大的差異，恐怕只能以秦火之後，典籍散亡，經師凋零，學者傳《詩》各以意推來解釋了。因此漢儒的貢獻在整理散亡的經典、重新訓詁，使文化體系不致因爲嬴秦愚昧的政策而崩潰。但其缺點則在典籍殘缺，學者難免以意推度，因此同樣是漢儒的解說，而彼此歧異可以非常大，因此雖是時代最早，漢人之說仍有加以抉擇的必要。

唐代氣象恢宏，人才輩出，在《詩經》研究方面，繼承了漢儒的整理之功，於是展開集大成的工作。《五經正義》一方面固然是科舉考試定型之後必然的產品，一方面也展現了唐代學者的氣魄與功力。《詩經正義》名義上是採用毛《傳》、鄭《箋》，但是實際上在《疏》中孔穎達大量地採用了從三家到魏晉時期其他學者的意見，即使作爲比較或反駁而納入《疏》中，我們也可以隱約感受到《疏》中的批判精神已經隱然萌芽了。成伯璵不全守《詩序》的《毛詩指說》所以會產生在唐代，實有學術史上不得不然的道理在。但整體說來，唐代的學術還比較徵實，《詩經正義》採用毛《傳》、鄭《箋》，兼參衆說，考證名物，疏通禮制，博洽精審，是本時期的代表典範。

宋代懷疑精神特別強，人人以疑相尚，表現在古文上的是翻案文章大興，表現在《詩經》研究上的則是不守《詩序》，斷以己意。嚴重的，如王柏竟致非聖刪經，要把《詩經》中他們認定的淫詩刪掉。而整體來說，宋代學術昌明，部份學者雖然自稱不用《詩序》，但大致還嚴謹篤實，如歐陽修《詩本義》、朱子《詩集傳》等，都有不少精闢可喜的意見。

元、明二代學術衰頹，乏善可陳，大概只有何楷的《詩經世本古義》、朱謀瑋的《詩故》還有可取之義。

清代學術昌明，超邁前代，學者研究《詩經》，不管是謹守毛《傳》的也好，博採各家的也好，大都考證精詳，義不苟發。文字、聲韻、訓詁的驚人成就不用說了，在禮樂典章、名物制度、古代史地、天文曆算等各方面，都有令人歎為觀止的成就。如陳啟源《毛詩稽古篇》、胡承珙《毛詩後箋》、陳奐《詩毛氏傳疏》、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陳喬樞《三家詩遺說考》等都是非常傑出的煌煌巨著。如以文獻為範圍的考據而言，大概可以做的部分被清人做完了，後人幾乎不可能再從文獻上做出超越清人的考據成績。

清末以來，西學傳入，學術工具增加，學者眼界變得比較開闊，用人類學、考古學、社會學、民俗學、神話學、文藝美學等各種角度研究《詩經》，又打開了一條《詩經》研究的大路，如聞一多、郭沫若、白川靜等學者，對《詩經》研究都有一定的貢獻。在這同時，在

帝國主義的環伺之下，中國也陷入了喪權辱國的窘境，政治上失利使得學術上也失去了民族自信心，疑古學風大興，甚者主張全盤西化，揚棄舊學。在這種危急存亡之秋，「國故」成了一種可有可無的東西，在《詩經》研究方面，疑古學派對傳統《序》、《傳》、《箋》的說法徹底拋棄，大力推崇鄭樵《詩辨妄》、姚際恆《詩經通論》、崔述《讀風偶識》等作品，學者從此徹底廢《序》不談。其優點是傳統的包袱更輕，不，應該說是完全沒有了，因此很多地方可以不受拘束地進行探究。其缺點則是一空依傍，什麼古義古訓都可以不理會了，那麼要依據什麼呢？唯有用「玩味詩文法」，從《詩經》本身的文字去體會《詩經》所要表達的意思。這本來是研究《詩經》最正確的方法，但為什麼古人不去提倡它呢？因為這個方法非常非常難，沒有過人的卓越資質、雄厚淵博的學問，再加上數十年如一日的紮實為學，是不可能做到的。而且《詩經》原文不是可以個別地玩味出來的，它必須結合先秦同時代以及前後時期文獻上所顯示的文字意義；字面上無法顯示的便要參考經師古訓；沒有經師古訓的還要看前輩學者怎麼談，這樣一路探索下來，已不是直接「玩味詩文」所能涵蓋的了。綜觀此一時期的《詩經》研究，可以說是破大於立。

政府遷臺以後，政治經濟呈穩定地發展，學術上也逐漸擺脫了民初以來在西方船堅砲利的威脅下所產生的自卑感，因此比較能持平而客觀地看待《詩經》。從屈萬里先生的《詩經

釋義》起，學者們大都能做到對古訓古義，既不過度尊崇、盲目接受；也不過度排斥，一概抹殺。在這樣的學術風氣下，《詩經》研究乃能蓬勃地開展、持續地進步。

旭昇從民國六十年上大學起，最感興趣的兩個科目便是文字學和《詩經》。六十九年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的主題便是《詩經》，七十二年以《詩經吉禮研究》通過碩士論文考試，同年進入博士班，並開始進行甲骨文字的研究，七年後以《甲骨文字根研究》通過博士論文考試。自七十九年起，又參與《金文字形編》及《青銅器銘文檢索》的編纂工作，《金文字形編》的目的是要把目前所能見到的八千餘件銅器上的銘文全部錄下來，依其字形分類剪貼，以供使用者查索字形、研究字形之用；而《青銅器銘文檢索》一書的目的則是要把這八千餘件銅器上的銘文全部用楷書寫出來，然後編成逐字引得，以供學者參考研究之用。經過四年的時間，完全了這兩項工作，其中《青銅器銘文檢索》已交由文史哲出版社出版。從寫完碩士論文到現在，旭昇對《詩經》的興趣並沒有中斷，其間陸續發表了一些單篇論文，因此累積了一些對《詩經》和古文字的關係的看法。本書便是希望在這個基礎上，以《詩經》時代前後的文字——甲骨文、金文、戰國文字來探討《詩經》，希望對《詩經》的字詞訓詁能有一些新發現。

自清代樸學大興，古文字學的發展日新月異，成就驚人，學者以古文字學的知識進而應

用在《詩經》研究上，有專書問世的只有聞一多的《詩經新義》、林義光的《詩經通解》、于省吾先生的《澤螺居詩經新證》。從《澤螺居詩經新證》到現在，倏忽又是十餘年，這其間古文字的發展又往前推進了很多，而且《詩經》的內容繁富，也不是林、聞、于三人的《詩經》研究專著所能探討得完的。因此，在《詩經》研究的領域裡應該還有很多可以從事的工作，值得繼續投入。

本書是我在這十餘年的《詩經》研讀中所累積的個人心得，全書分爲緒論及上、中、下三編，最後是結語。緒論是介紹自清代以來學者以古文字學探討《詩經》的歷史，並對各家的是非得失略加評述；上編是「字句訓詁編」，其中第壹至第拾篇是專門針對單一詩篇的字句進行討論，第拾壹至拾肆篇是針對《詩經》中出現次數較多的相同詞句進行討論；中編是「名物制度編」，共收七篇，以現代考古學及古文字學的成果，專門針對《詩經》中的名物、制度進行探討；下編是「篇章通解編」，企圖利用考古學、古文字學的知識，對《詩經》某一篇進行全面的探究，希望能求得先秦《詩經》的真面貌。各篇的主要內容如下：

〈《召南·甘棠》「召伯」古義新證〉一篇，主要在探討傳統上說本詩的召伯是召公奭，恐怕仍是最正確的解釋。近人受了五等爵的影響，直覺地以爲「伯」比「公」地位低，所以召公奭不應稱召伯。本篇從銅器《白甗盃》所稱「白甗乍召白、父辛寶尊彝」，加上一組燕國

銅器，證明了周初燕國召公奭的孫子作銅器，稱其祖父召公奭就稱召伯；而在文獻中，「伯」的意義有兩種，其初義往往是指諸侯之長，地位甚至於比「公」還要高。因此《召南·甘棠》篇的「召公」可以是指召公奭，舊說未必不可信。

〈《召南·甘棠》「勿剪勿拜」古義新證〉一篇，指出鄭玄《箋》認為「拜」字應釋為「拔」，非常精確。從古文字發展的歷史來看，「拜」的本義就是拔。說已見前，此不贅敘。

〈《鄭風·羔裘》「舍命」古義新證〉一篇，指出鄭玄對「舍命」的解釋並不正確，王國維釋為「勇命」、「致命」比較理想，又從銅器銘文說明「舍命」者的身份地位可能相當高，不是一般的低級傳令，因而鄭玄認為〈羔裘〉一詩的主人翁是諸侯，並非絕無可能。

〈《秦風·小戎》「蒙伐有苑」古義新證〉一篇，從考古資料證明，先秦的盾不但沒有如毛《傳》所說的在盾上裝有羽飾，也沒有如鄭《箋》所說的在盾上畫雜羽文，相反地，大部份的盾都是以藤或木製，在上面蒙以獸皮（高級的應該是蒙虎皮），或彩繪獸文（當然也應該以凶猛的老虎為主）。而甲骨文中的「𠄎」字也就是後世「蒙」的本字，因此〈小戎〉篇的「蒙伐有苑」應該釋為「蒙以虎皮的盾是那麼地美麗」。〈小戎〉篇另外還有「文茵暢轂」句，毛《傳》：「文茵，虎皮也。」又有「虎軔鑣膺」句，毛《傳》：「虎，虎皮也。」可見〈小戎〉篇所述的秦國車馬兵器好以虎皮為飾，全詩所呈顯的風格與「蒙伐有苑」句是一致的。

〈《豳風·破斧》「四國是皇」古義新證〉一篇，指出甲骨文中的𠂔字就是「皇」的本字，其本義是征討、匡正，〈《詩經》本篇用的正是本字本義，非常可貴。

〈《大雅·大明》「在洽之陽」古義新證〉一篇，從詩文內證說明「在洽之陽，在渭之涘」的地望應該在洽水北、渭水邊，而不是傳統所說的郃陽。並以辛邑矛出土於渭南，證明有莘的地望就在洽北渭邊。錢穆先生以古史地理說把岐山搬到渭水北岸，本文則以周原甲骨的出土推翻了這個說法，證明了「在洽之陽」的地望。

〈《大雅·大明》「其會如林」古義新證〉一篇，從先秦戰爭的性質、編組、建旗，說明在古代戰爭中，大將用的旗子（旛）不可能多到「如林」。因此「其會如林」不能從三家《詩》釋為「其旛如林」。文中並引戰國時期的中山國銅器銘文中有「其遄如林」一句，證明了本詩的「會」字要當「聚會」解。

〈《大雅·大明》「會朝清明」古義新證〉一篇，以西周最早的銅器《利簋》的銘文「珣征商，隹甲子朝，歲鼎，克聞，夙又商」，證明武王花了一個早上便征服了商朝，「會朝清明」當釋為「一朝克殷」。而林義光、于省吾兩先生所提的，「會朝清明」是指武王克商的前一天還在下雨，而當天一早卻放晴了。這說法雖不正確，但可以納入本詩的解釋，作為「作者未必有，讀者未必無」的一種多元欣賞。